

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

甘政办发〔2022〕29号

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 2021 年政务公开工作与 政府网站建设管理考核工作情况的通报

各市、自治州人民政府，兰州新区管委会，省政府各部门：

按照《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开展 2021 年度政务公开和政府网站建设管理考核工作的通知》（甘政办发电〔2022〕8号）要求，省政府办公厅组织对全省 14 个市州、兰州新区和省政府部门（含部分直属机构及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下同）政务公开和政府网站建设管理工作进行了考核。现将有关情况通

报如下：

一、总体情况

(一) 政务公开工作。2021年，各单位政务公开工作总体有较大提升，得分80分以上的市州（含兰州新区）有12个，同比增加2个；得分80分以上的部门有31个，同比增加18个。考核较好的市州（85分以上，按得分排序）为：武威市、庆阳市、白银市、天水市、临夏州、嘉峪关市、平凉市、酒泉市。考核较好的省政府部门（85分以上，按得分排序）为：省水利厅、省交通运输厅、省人社厅、省文旅厅、省林草局、省发展改革委、省生态环境厅、省政府外事办、省工信厅、省自然资源厅、省应急厅、省农业农村厅、省退役军人厅、省财政厅、省卫生健康委、省医保局、省民政厅、省审计厅、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省司法厅、省商务厅。

(二) 政府网站建设管理工作。2021年，全省各市政府网站建设管理持续向好，综合考核得分较去年有较大提升。得分96分以上的市州有9个，同比增加4个；得分58分（总分60分）以上的省政府部门有23个，同比增加15个，较好的市州（按得分情况排序，下同）为：武威市、天水市、兰州市、金昌市、张掖市、庆阳市、白银市、嘉峪关市、临夏州。较好的省政府部门为：省自然资源厅、省生态环境厅、省交通运输厅、省林草局、省金融监管局、省发展改革委、省科技厅、省司法厅、省

退役军人厅、省审计厅、省政府国资委、省广电局、省乡村振兴局、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省民委、省财政厅、省人社厅、省水利厅、省文旅厅、省应急厅、省粮食和储备局、省文物局、省消防救援总队。

二、主要工作成效

(一) 政务公开工作成效明显。一是主动公开力度加大。各市州现行有效政府规章全部做到了集中统一公开。同时，各地各部门均通过政策访谈、新闻发布会等多种形式开展重大政策解读，提高了政策知晓率。二是信息公开年报编发质效提升。省政府各部门和各县市区政府均按时完成信息公开年报编制和网上发布工作。“政府信息公开年报编制”优良率达到85%以上。三是政务新媒体监管规范有序。各地各部门普遍建立了政务新媒体常态化监管机制，定期开展自查抽查，抽查合格率稳定在95%以上。四是政务公开第三方评估的激励导向作用进一步发挥。市州政府和省政府部门政务公开“第三方评估”优良率达到83.3%，同比增长27个百分点。从评估结果来看，各地各部门及时整改评估指出的问题和短板弱项，政务公开工作质量整体提升。

(二) 政府网站建设管理水平稳步提升。一是政府网站安全稳定运行水平进一步提高。各地各部门能按要求规范网站栏目设置，及时准确发布信息，做好日常运行管理，确保网站连

通性。4个市州和12个省政府部门“网站运行情况”指标考核满分。二是常态化监管能力进一步加强。各地各部门均能按要求开展网站季度自查检查，网站开设、下线规范，网络安全防护能力有所提高。5个市州和22个省政府部门“常态化监管情况”指标考核满分。三是运维保障能力进一步加强。各地各部门政府网站主管部门均能重视网站建设管理工作，不断健全完善工作制度，加强网站管理工作专题研究，网站工作运维经费有保障，并积极开展网站相关业务培训。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政务公开工作需不断强化。一是个别单位对本单位出台政策主动解读不够，解读形式单一，政策文件发布知晓度不高。二是个别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及栏目更新不够及时，内容更新间隔时间长，县（市、区）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规范性还有待提升。三是个别单位对开设的政务新媒体账号底数不清，监管责任落实不到位，个别账号出现错别字或表述不规范现象。四是政务公开工作发布、解读、回应有序衔接的工作流程尚不完善，标准化规范化水平需进一步提升。

（二）政府网站建设管理需进一步规范。一是个别市州和省政府部门未严格落实网站监管责任和信息发布审核制度，网站存在信息表述错误、信息更新不及时等问题。二是个别网站互动交流板块未公开网民留言且未公开受理反馈情况统计数据，政策文

件类栏目设置不规范、政策文件解读比例较低。三是个别市州IPv6改造未按期完成，二三级页面连通率有待提升。四是个别市州和省政府部门“我为政府网站找错”留言按期办结率较低，政府网站年度报表未按要求在网站首页公布。

四、工作要求

（一）加大主动公开力度。各地各有关部门要紧贴省委省政府中心工作，加大主动公开力度，重点加强涉及市场主体、减税降费、项目建设、民生保障、疫情防控、稳岗就业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更好优化营商环境，更好服务高质量发展。

（二）提升政策解读质效。各地各有关部门要围绕各类高频政策事项，加大宣传力度，以视频、图解、文字等多种形式予以解读，不断提升政策解读的质量和效果，更好回应人民群众和市场主体关切。

（三）夯实公开工作基础。各地各有关部门要坚持问题导向，对照短板弱项，提升工作能力，不断优化政务公开流程管理，加强政务公开平台建设，扎实推进基层政务公开。

（四）加强政府网站建设管理。各地各有关部门要健全完善网站管理制度，加大信息发布审核力度，加强网站内容监管，及时准确更新网站信息。加强和完善政府网站政策宣传、政务公开、办事服务、政民互动等功能建设，持续提升政府网站安全防护能力，提高“我为政府网站找错”留言按期办结率，不断提升

群众的满意度、获得感。

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2年3月9日

(此件内容有删减)

抄送：省委办公厅，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省政协办公厅。

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2年3月11日印发

